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AL PAYMENT GROUP
ORIENTAL PAYMEN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3)

**完成有關收購目標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本的33%的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9年10月29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2月14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 Alldebit Pte. Ltd. 全部已發行股本的33%（「收購事項」）及延長收購事項的最後截止日期。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收購事項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且於2020年2月28日落實完成。於完成後，本公司擁有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33%，目標公司將僅作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入賬，而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不會與本集團賬目綜合計算。此外，執行董事林曉峰先生將於完成時獲提名為目標公司的董事。

本公司於2020年2月19日支付總金額為300,000港元的初始付款予各賣方，金額各為150,000港元；本公司將於2020年3月31日或之前或本公司與賣方可能共同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支付總金額為1,900,000港元的代價餘額予各賣方，金額各為950,000港元。

承董事會命
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曉峰

香港，2020年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林曉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熊文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偉全先生、黃萍女士及吳家保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刊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ocg.com.hk刊載。